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资产配置预算表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区政府规范化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责任。

6、指导、掌管全区社区矫正工作。

7、承担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8、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

9、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办公场所和警车管理工作。

10、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

任。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包括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总编制人数 62 人，其中：行政编制 56 人，事业编制 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53 人，其中：行政编制 48 人，事业编制 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4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7 人。

第二部分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69418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19601331.6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607.0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663252.58
九、其他收入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金融支出	0.00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377995.44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694186.74	本年支出合计	23694186.7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3694186.74	支 出 总 计	23694186.7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3694186.74	23694186.74	2369418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3694186.74	23694186.74	2369418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23694186.74	23694186.74	23694186.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23694186.74	16521486.74	71727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601331.68	12428631.68	7172700.00			
20406	司法	19601331.68	12428631.68	717270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602372.68	11602372.68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2700.00	0.00	597270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42300.00	0.00	84230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89700.00	0.00	18970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68000.00	0.00	16800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826259.00	826259.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607.04	1051607.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1607.04	1051607.0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1607.04	1051607.0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3252.58	1663252.5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3252.58	1663252.5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5803.52	525803.5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8324.73	1088324.7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9124.33	49124.3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7995.44	1377995.4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7995.44	1377995.4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8717.84	1158717.8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9277.60	219277.60	0.00			

表 4.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694186.74	一、本年支出	23694186.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9418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19601331.68
二、上年结转		（四）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607.04
		（八）卫生健康支出	1663252.58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377995.44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694186.74	支 出 总 计	23694186.74

表 5.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694,186.74	16,521,486.74	15,160,768.82	1,360,717.92	7,172,7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601,331.68	12,428,631.68	11,067,913.76	1,360,717.92	7,172,700.00
20406	司法	19,601,331.68	12,428,631.68	11,067,913.76	1,360,717.92	7,172,70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602,372.68	11,602,372.68	10,241,654.76	1,360,717.92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2,700.00	0.00	0.00	0.00	5,972,70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842,300.00	0.00	0.00	0.00	842,30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89,700.00	0.00	0.00	0.00	189,70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68,000.00	0.00	0.00	0.00	168,00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826,259.00	826,259.00	826,259.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607.04	1,051,607.04	1,051,607.0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1,607.04	1,051,607.04	1,051,607.0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1,607.04	1,051,607.04	1,051,607.0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3,252.58	1,663,252.58	1,663,252.58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63,252.58	1,663,252.58	1,663,252.58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5,803.52	525,803.52	525,803.52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88,324.73	1,088,324.73	1,088,324.73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9,124.33	49,124.33	49,124.3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7,995.44	1,377,995.44	1,377,995.4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7,995.44	1,377,995.44	1,377,995.4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8,717.84	1,158,717.84	1,158,717.84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19,277.60	219,277.60	219,277.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694,186.74	16,521,486.74	15,160,768.82	1,360,717.92	7,172,700.00
130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3,694,186.74	16,521,486.74	15,160,768.82	1,360,717.92	7,172,70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23,694,186.74	16,521,486.74	15,160,768.82	1,360,717.92	7,172,700.00

表 6.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521,486.74	15,160,768.82	1,360,717.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32,990.89	13,432,990.8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68,608.00	2,068,608.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93,185.60	2,693,185.60	0.00
30103	奖金	4,961,126.00	4,961,126.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2,340.00	152,34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1,607.04	1,051,607.0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5,803.52	525,803.5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72,478.56	772,478.5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124.33	49,124.33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8,717.84	1,158,717.8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0,717.92	0.00	1,360,717.92
30216	培训费	45,469.98	0.00	45,469.98
30228	工会经费	60,626.64	0.00	60,626.64
30229	福利费	75,783.30	0.00	75,783.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00.00	0.00	150,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5,200.00	0.00	355,2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638.00	0.00	673,63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7,777.93	1,727,777.93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15,846.17	315,846.17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11,931.76	1,411,931.76	0.00

表 7.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00.00	0.00	150000.00	0.00	150000.00	0.00

表 8.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9.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0.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7,172,700.00	7,17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7,172,700.00	7,17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7,172,700.00	7,17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7,172,700.00	7,17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130T000000100	工作性其他-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189,700.00	189,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130T000000101	工作性其他-法治建设经费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168,000.00	16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130T000000102	工作性保人员-辅助人员保障经费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3,300,000.00	3,3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130T000000103	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842,300.00	842,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724130T000000104	工作性其他-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2,672,700.00	2,672,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 元													
部门/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合计							10	1579100		1581600	628000	653000
03	行政文教科							10	1579100		1581600	628000	653000
130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10	1579100		1581600	628000	653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其他-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000	批	150000	0	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其他-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C23019900]其他法律服务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60000	批	560000	0	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其他-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A02030503]小型客车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93600	个	193600	0	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其他-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A05040101]复印纸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5000	批	15000	0	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保人员-辅助人员保障经费	[C22040000]餐饮服务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00000	1	600000	600000	600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00	批	20000	0	20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A02021003]A4黑白打印机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	2500	台	5000	0	5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其他-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40610]社区矫正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0	批	10000	0	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本级	工作性其他-法治建设经费	[C23090199]其他印刷服务	[2040612]法治建设	[30202]印刷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8000	批	28000	28000	28000

表 12.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 元		
部门/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2024 年本部门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3.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资产配置预算表

资产配置预算表

单位:元

部门/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资产分类	资产名称	资产数量	资产编制数	资产申请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资产大类	配置分类	财政审核数					
													单价(元)	数量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金额(元)
	合计					0	45	45	212700	321900			19100	47				133100
03	行政文教科					0	45	45	212700	321900			19100	47				133100
130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0	45	45	212700	321900			19100	47				1331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本级	工作性其他-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2040610]社区矫正	[A4]车辆	执法记录仪	0	13	13	1600	20800	[A02020600]执法记录仪	无	1600	1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56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本级	工作性其他-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2040610]社区矫正	[A3]设备	其他信息化设备	0	25	25	3500	87500	[A02019900]其他信息化设备	无	3500	2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875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本级	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A3]设备	空调机	0	2	2	3500	7000	[A02061804]空调机	无	3500	2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7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本级	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A3]设备	干燥机械	0	1	1	4000	4000	[A02052507]干燥机械	无	4000	1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4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本级	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A3]设备	调音台	0	1	1	4000	4000	[A02090402]调音台	无	4000	1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4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本级	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A3]设备	A4黑白打印机	0	2	2	2500	5000	[A02021003]A4黑白打印机	无	2500	2	[30201]办公费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5000
130001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本级	工作性其他-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A4]车辆	小型客车	0	1	1	193600	193600	[A02030503]小型客车	无	0	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0

表 14.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 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填报人	陈月	联系电话	8686219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 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2369.42	100%	2023年	2022年
		其他资金	0	0	0	0
		合计	2369.42	2369.42	2396.08	2520.39
	支出 构成	基本支出	1652.15	69.73%	1627.38	1721.69
		项目支出	717.27	30.27%	768.7	798.7
合计		2369.42	100%	2396.08	2520.39	
部门职能概述	1、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承担区政府规范化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的具体工作。 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责任。 6、指导、掌管全区社区矫正工作。 7、承担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8、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科技和信息化工作。 9、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办公场所和警车管理工作。 10、负责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11、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					
年度工作任务	1、进一步深化依法治区工作。 2、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3、进一步做好法治宣传工作。 4、进一步优化公共法律服务。 5、进一步做好平安稳定工作。 6、进一步推动标准化建设。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引导法律顾问团队参与全区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协议合同、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不低于100%。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应援优援。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社区（村）律师覆盖率为100%。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为100%，复议案件办结率为100%。 目标2：保障司法辅助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用经费、工会福利等经费支出，使其按时高效协助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3：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纠纷数量4500件以上，调解成功率≥99%。 目标4：加强社区矫正风险防范处置，强化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督管理。 目标5：全面协调推进青山区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完成，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群众法治意识，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目标1：引导法律顾问团队参与全区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协议合同、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不低于100%。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应援优援。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社区（村）律师覆盖率为100%。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为100%，复议案件办结率为100%。 目标2：保障司法辅助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用经费、工会福利等经费支出，使其按时高效协助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3：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纠纷数量4500件以上，调解成功率≥99%。 目标4：加强社区矫正风险防范处置，强化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督管理。 目标5：全面协调推进青山区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完成，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群众法治意识，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长期目标1:	1、引导法律顾问团队参与全区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协议合同、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不低于100%。2、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应援优援。3、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组织编印普法宣传资料，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营造良好法治环境。4、社区（村）律师覆盖率为100%。5、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为100%，复议案件办结率为100%。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普法人次	≥54万人次	完成
			全年审查政府合同数量	≥80件	完成
			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660	完成
		质量指标	社会律师办案率	100%	完成
			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复议案件办结率	100%	完成
			政府合同协议、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100%	完成
			社区（村）律师覆盖率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政府法律顾问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发挥作用	提升	完成
通过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在全区大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提升	完成	
长期目标2:	保障司法辅助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用经费、工会福利等经费支出，使其按时高效协助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数量	≤55人	完成
			协助完成人民调解案件数	≥4500件	完成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成功率	≥99%	完成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教育帮扶能力及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等基层司法行政工作能力	显著提升	完成	
长期目标3:	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纠纷数量4500件以上，调解成功率≥99%。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事调解件数	≥4500件	完成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99%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助力平安建设能力	显著提升	完成	
长期目标4:	加强社区矫正风险防范处置，强化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督管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事调解件数	≥4500件	完成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99%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助力平安建设能力	显著提升	完成	

长期目标5:	全面协调推进青山区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完成，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群众法治意识，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建设相关专题培训	≥1期	完成
			开展法治建设督察次数	≥1次	完成
		质量指标	对标依法治区工作要点，完成重点工作任务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法治意识，营造法治氛围，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是	完成	

年度目标1:	1、引导法律顾问团队参与全区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协议合同、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不低于100%。2、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应援优援。3.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组织编印普法宣传资料，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营造良好法治环境。4、社区（村）律师覆盖率为100%。5、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为100%，复议案件办结率为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普法人次	≥54万人次	≥54万人次	≥54万人次	完成
			全年审查政府合同数量	≥100件	≥50件	≥80件	完成
			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无	无	≥660	完成
		质量指标	社会律师办案率	无	无	100%	完成
			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复议案件办结率	无	无	100%	完成
			政府合同协议、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无	无	100%	完成
			社区（村）律师覆盖率	100%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政府法律顾问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发挥作用	无	无	提升	完成	
		通过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在全区大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无	无	提升	完成	
年度目标2:	保障司法辅助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用经费、工会福利等经费支出，使其按时高效协助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数量	≤55人	≤55人	≤55人	完成
			协助完成人民调解案件数	无	无	≥4500件	完成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成功率	无	无	≥99%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教育帮扶能力及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等基层司法行政工作能力	无	无	显著提升	完成	

年度目标3:	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纠纷数量4500件以上，调解成功率 \geq 99%。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事调解件数	\geq 4500件	\geq 4500件	\geq 4500件	完成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geq 95%	\geq 99%	\geq 99%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geq 100%	\geq 100%	\geq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助力平安建设能力	无	无	显著提升	完成	
年度目标4:	加强社区矫正风险防范处置，强化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督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教育活动开展次数	无	\geq 35次	\geq 12次	完成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风险防范处置能力	无	无	显著提升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geq 100%	\geq 100%	\geq 1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对服务满意度	\geq 90%	\geq 90%	\geq 90%	完成	
年度目标5:	全面协调推进青山区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完成，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群众法治意识，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建设相关专题培训	\geq 1期	\geq 1期	\geq 1期	完成
			开展法治建设督察次数	无	无	\geq 1次	完成
质量指标		对标依法治区工作要点，完成重点工作任务	\geq 100%	\geq 100%	\geq 1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geq 100%	\geq 100%	\geq 10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法治意识，营造法治氛围，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无	无	是	完成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表 15.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项目名称	工作性其他-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填报人	陈月	联系电话	8686219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杨泳	联系人	杨泳	电话	86886558		
项目起止日期:	2024.01.01		至		2024.12.31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保障法律援助工作经费、依法治理普法工作经费、律师进社区工作补贴和行政复议工作经费、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经费等。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1. 武汉市司法局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经费保障的意见》武司〔2015〕19号 2. 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司法厅《关于调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经费预算标准的通知》（鄂财行发〔2006〕37号）精神、《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 3. 武汉市司法局、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加强法律援助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 4. 2019年机构改革后，由司法局承担原法制办职能，工作经费由法制办转移，纳入年初预算编制。《青山区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 5. 市委办公厅 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司法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律师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办发〔2013〕3号）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入		267.27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267.27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1、引导法律顾问团队参与全区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协议合同、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不低于100%。2、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应援优援。3、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组织编印普法宣传资料，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营造良好法治环境。4、社区（村）律师覆盖率为100%。5、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为100%，复议案件办结率为100%。						
年底绩效目标	1、引导法律顾问团队参与全区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协议合同、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不低于100%。2、法律援助应援尽援，应援优援。3、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组织编印普法宣传资料，提高全民法治意识和法律水平，营造良好法治环境。4、社区（村）律师覆盖率为100%。5、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为100%，复议案件办结率为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普法人次	≥54万人次	≥54万人次	≥54万人次	完成
			全年审查政府合同数量	≥100件	≥50件	≥80件	完成
			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无	无	≥660	完成
		质量指标	社会律师办案率	无	无	100%	完成
			符合行政复议受理条件的，申请受理率，复议案件办结率	无	无	100%	完成
			政府合同协议、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无	无	100%	完成
			社区（村）律师覆盖率	100%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使政府法律顾问在更大范围、更深层次发挥作用	无	无	提升	完成	
		通过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在全区大力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无	无	提升	完成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填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项目名称	工作性保人员-辅助人员保障经费						
填报人	陈月	联系电话	8686219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叶超	联系人	叶超	电话	86886522		
项目起止日期:	2024. 01. 01			至	2024. 12. 31		
项目概况	保障司法辅助人员的工资、社保、伙食费、公用经费、工会福利等经费支出，使其按时高效协助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1、《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武司〔2018〕32号） 2、《中共武汉市委平安武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意见〉的通知》（武平安办【2021】2号） 3、中共武汉市委平安武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引发《关于深入贯彻〈社区矫正法〉进一步加强全市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武平安组〔2021〕10号）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总投入			330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330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保障司法辅助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用经费、工会福利等经费支出，使其按时高效协助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年底绩效目标	保障司法辅助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用经费、工会福利等经费支出，使其按时高效协助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辅助人员数量	≤55人	≤55人	≤55人	完成
			协助完成人民调解案件数	无	无	≥4500件	完成
		质量指标	人民调解成功率	无	无	≥99%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教育帮扶能力及完成人民调解、刑满释放安置帮教等基层司法行政工作能力	无	无	显著提升	完成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项目名称	工作性其他-基层工作经费						
填报人	陈月	联系电话	8686219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叶超	联系人	叶超	电话	86886522		
项目起止日期:	2024.01.01			至	2024.12.31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保障基层业务的支出。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3. 最高检、司法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法》；4. 《武汉市人民调解条例》；5.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建设的意见》（武办发[2014]7号）；6.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行业性专业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办发[2011]22号）；7. 中共武汉市委政法委员会、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武汉市司法局、武汉市民政局、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武司[2018]32号）；8. 武汉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司法局《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武综办发[2010]2号）；9. 武汉市财政局、武汉市司法局转发《省财政厅、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的通知（武财行[2015]170号）；10. 武汉市司法局、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武汉市公安局关于转发《湖北省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司[2018]35号）；11. 中共青山区委、青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完善大调解机制，推进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的意见》的通知（青文[2014]5号）；12. 《中共武汉市委平安武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意见〉的通知》（武平安办【2021】2号）；13. 《中共武汉市委平安武汉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重点人群服务管控“春季百日行动”工作方案及责任分工〉的通知》（武平安办【2023】1号）；14. 武汉市司法局《武汉市刑满释放人员过渡性安置基地建设指导意见》；15. 青山区委平安办《关于深化“3456”建设模式 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工作措施》；16. 青山区委政法委《2023年度全面依法治国考评实施细则》；17. 湖北省司法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2-2024年）》的通知（鄂司法【2022】20号）第十六条；18. 湖北省司法厅印发《关于组织开展首批湖北省红旗司法所评选的通知》</p>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入			84.23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84.23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纠纷数量4500件以上，调解成功率≥99%。						
年底绩效目标	各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纠纷数量4500件以上，调解成功率≥99%。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事调解件数	≥4500件	≥4500件	≥4500件	完成
		质量指标	调解成功率	≥95%	≥99%	≥99%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助力平安建设能力	无	无	显著提升	完成	
<p>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p>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项目名称	工作性其他-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填报人	陈月	联系电话	8686219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万杉	联系人	万杉	电话	86886582		
项目起止日期:	2024. 01. 01			至	2024. 12. 31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保障社区矫正对象工作经费等。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1.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新形势下深入推进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武办发〔2012〕18号 2. 中共武汉市委平安武汉建设领导小组 关于引发《关于深入贯彻〈社区矫正法〉进一步加强全市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武平安组〔2021〕10号）						
项目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总投入			18.97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18.97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加强社区矫正风险防范处置，强化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督管理。						
年底绩效目标	加强社区矫正风险防范处置，强化社区矫正对象日常监督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教育活动开展次数	无	≥35次	≥12次	完成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风险防范处置能力	无	无	显著提升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对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完成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1月30日

部门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项目名称	工作性其他-法治建设经费						
填报人	陈月	联系电话	86862190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韩霁	联系人	韩霁	电话	86886530		
项目起止日期:	2024.01.01			至	2024.12.31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保障全区法治建设工作经费等。						
立项情况（依据、可行性、必要性）	2019年机构改革后，成立青山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司法局，承担委员会具体工作，经费由青山区委政法委转移，纳入年初预算编制。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总投资			16.8			
	资金构成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市级财政					
		区级财政			16.8		
自筹（其他）							
项目总目标	全面协调推进青山区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完成，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群众法治意识，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年底绩效目标	全面协调推进青山区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完成，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提升群众法治意识，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建设相关专题培训	≥1期	≥1期	≥1期	完成
			开展法治建设督察次数	无	无	≥1次	完成
		质量指标	对标依法治区工作要点，完成重点工作任务	≥100%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法治意识，营造法治氛围，以法治推动高质量发展	无	无	是	完成	

备注：1. “年度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青山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和上年结转结余。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事业单位经营支出、上缴上级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369.4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66 万元，下降 1.11%，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 2369.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369.42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 2369.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52.15 万元，占 69.73%；项目支出 717.27 万元，占 30.27%；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69.42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69.42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960.13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6.3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7.8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369.4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66 万元，下降 1.11%，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652.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16.08 万元、公用经费 136.07 万元。

(二)项目支出 717.27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7.2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基层司法业务 84.2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6.1 万元，下降 30%；社区矫正 18.9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8.13 万元，下降 30%；法治建设 16.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2 万元，下降 30%，项目经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要求压减项目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52.1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16.0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343.30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

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2.7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136.0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局车辆无变化。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717.27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法律服务工作经费 267.27 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工作经费、依法治理普法工作经费、律师进社区工作补贴和行政复议工作经费、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经费。

辅助人员保障经费 330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公用经费、工会福利等支出；

基层工作经费 84.23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工作和司法所及个人品牌室工作经费。

社矫工作经费 18.97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矫正对象工作经费；法治建设项目经费 18.97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法治建设。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 136.07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3.26 万元，增长 2.4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造成机关运行经费增加。（简要说明）。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预算数合计 158.16 万元。包括：货物类 21.36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36.8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配置预算及车辆情况

2024 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配置预算合计 32.19 万元，其

中：设备及家具 32.19 万元、专利及信息数据等无形资产 0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2369.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0 万元。我局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96.08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较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评价为良好。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

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咨询电话：86862190